

平顶山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平攻坚办〔2020〕33号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 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管委会，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烟草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

《平顶山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三年行动计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执行。



平顶山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 三年行动计划

为贯彻落实《关于印发全省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18号）文件要求，进一步深挖减煤潜力，加快烟草农业生产散煤治理，使用清洁能源，推进全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打赢蓝天保卫战的决策部署，在确保烟农利益不受损、产业发展不萎缩、产品质量不降低、替代措施可持续的前提下，坚持统筹谋划、齐抓共管，坚持保障民生、促进发展，坚持突出重点、全面推进，坚持严密实施、保证质量，通过大力推动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有效减少散煤燃烧，优化调整产区布局，推动平顶山实现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和烟叶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目标

从2020年开始，用三年时间，全市4416座烟叶连片燃煤烤房完成电代煤改造。其中2020年计划完成电代煤烤房改造298座和新建电能烤房200座；2021年计划完成2304座的改造任务；

2022 年计划完成剩余 1614 座的改造任务。其它新建烟叶电烤房不列入此行动计划。

三、主要任务

(一) 制定烟叶烤房改造和建设计划。根据全市烟叶产区布局和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各产烟县（市）政府和烟草部门细化分解烟叶烤房电代煤改造和建设计划，明确改造和建设区域、烤房群名称、具体地址、改造和新建数量、完成时限、责任单位、责任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具体任务清单按照当年计划时间报市污染防治攻坚办，同时抄送市财政局、市电力公司。（责任单位：市烟草公司、各产烟县（市）政府）

(二) 招标采购设施设备。为保障烟叶烤房电代煤改造建设工作顺利推进，待县级财政资金打入指定帐户后，由市烟草公司根据省烟草局出台的烟叶烤房电代煤改造和建设技术标准，对计划年度改造和新建烤房的供热设备、烤房主体及附属设施等进行公开招标，原则上 2021 年、2022 年于烤烟季节前完成招标工作。采购招标事项应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符合相关规定要求。（责任单位：市烟草公司）

(三) 做好电力保障工作。根据全市烟叶烤房电代煤改造和建设计划，制定配套电网建设计划，开辟电能替代项目业扩报装“绿色通道”，主动做好布点布线、电网接入等工作，电能烤房投入使用前完成安装调试工作，保证烤房正常运行。电力部门要主动发挥技术优势，指导好变压器及低压线路设备采购技术标准

的制订等工作，保障用电安全。按照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电能替代“打包交易”的政策要求，落实烟叶电能烤房价格支持政策，在农业电价基础上享受“打包交易”电价优惠。加强电力运行调度，做好电能烤房电力保障方案和应急预案，提高电能烤房用电保障能力。（责任单位：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

（四）加大资金支持力度。烟叶烤房电代煤改造及本年度新建 200 座电能烤房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加热设备、烤房主体及附属设施、配套电力设备（低压电力线路、变压器），资金由政府 and 烟草部门分别承担 50%。其中政府部门承担的 50%，由省级财政承担 25%，市级财政承担 5%，相关县（市）财政承担 20%。市级财政从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中单列，待市烟草公司项目验收后以奖代补方式安排到位。县级财政资金由县级财政统筹安排落实，县级财政资金于启动招标工作前 15 日内打入市烟草公司指定帐户。电力部门承担烟叶烤房红线外配套电网建设改造资金。鼓励金融机构、社会资本参与烟叶烤房电代煤项目建设，拓宽资金渠道，加快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烟草公司、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各产烟县（市）政府）

（五）加强生态环境政策支持。积极争取生态环境厅对于全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政策、技术、资金支持。做好燃煤设施拆改过程中的生态环境监管工作。（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六）开展竣工项目验收。2020 年烟叶烤房电代煤 298 座改造及 200 座新建电能烤房建设工作力争于在烤烟季节前完成，

今后两年根据计划进行。项目竣工后，市烟草公司组织行业专家对电能烤房及新建项目进行核查验收，出具验收意见，对验收结果负责，并申报省公司验收。项目完成验收后，市烟草公司及时将验收结果反馈市财政局、市攻坚办，市财政局依据验收结果和审批手续拨付资金。2020年的项目建成后要及时完成电能烤房项目验收工作。明后两年根据计划进行，原则上于当年烤烟季前完成建设验收。（责任单位：市烟草公司、市财政局）

（七）规范项目运行管理。指导、规范各县（市）按照烟叶电能烤房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开展烟叶烘烤。建立质量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定期组织开展烟叶烤房工程质量安全检查，对发现的安全和质量问题，及时整改到位。改建电能烤房，原产权主体须提出书面改造申请，承诺烤房改造后服从烟草部门和当地政府的调配使用，且提供有关必要的协助与配合，项目的所有权、收益权、管护权属原产权主体。新建电能烤房的所有权、收益权和管护权，归属于烟农专业合作（联）社或村委会等补贴对象。电能烤房由自愿足额缴纳租赁费用的烟农或合作社使用，乡级及以上人民政府会同当地烟草部门对闲置电能烤房可以调配使用，最终处置权属于烟草部门。（责任单位：市烟草公司、各产烟县（市）政府）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调沟通

全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在市政府领导下组织开展，市污染

防治攻坚办负责统筹推进，加强协调、推动、督办。市烟草公司对全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进行统筹规划安排，负责电能烤房改造和建设招投标，项目建设、验收、运行管理。市财政局负责及时拨付奖补资金。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负责职责范围内电能烤房配套电网建设，落实优惠电价政策，保障正常供电需求。各产烟县（市）政府负责所承担资金的及时到位，配合烟草部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完善协调机制，建立联系人制度，明确职责分工，逐级压实责任，协调解决推进工作中有关问题。

（二）建立工作机制，强化风险防控

建立市级部门联系会议制度，市污染防治攻坚办根据工作需要及时组织召开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推进会，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指导推动各产烟县（市）和各相关部门加快工作落实。建立督察督办制度，健全完善廉洁风险防控机制，加强项目建设和资金管理过程监管，对工作拖沓、履职不力、逾期未完成目标任务的，采取通报批评，公开约谈等措施，督促问题政治。对套取补贴资金、虚报改造任务等失职渎职、违法违纪行为，将移交有关部门严肃查处。

（三）强化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

采取简单易懂的形式，对国家关于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的政策要求、大量使用散煤的危害、政策出台给烟农带来的收益和便利等进行积极宣传，提高社会大众对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的认知

度、接受度和参与度，为电代煤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附件：1. 平顶山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三年行动计划资金概
算表

2. 平顶山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协调联络表

附件 1

平顶山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三年行动计划资金概算表

单位: 万元

年度	资金	全市合计	郑县		汝州	叶县	宝丰
			新建电烤房	改造电烤房			
2020	数量(座)	498	200	298			
	省财政承担资金	841	448	394			
	市财政承担资金	168	90	79			
	县(市)承担资金	850	433	417			
	市烟草公司承担资金	1505	820	685			
小计		3365	1790	1575			
2021	数量(座)	2304		1357	477	290	180
	省财政承担资金	3168		1865.88	655.88	398.75	247.50
	市财政承担资金	634		373.18	131.18	79.75	49.50
	县(市)承担资金	2534		1492.70	524.70	319.00	198.00
	市烟草公司承担资金	6336		3731.75	1311.75	797.50	495.00
小计		12672		7463.50	2623.50	1595.00	990.00
2022	数量(座)	1614		965	183	286	180
	省财政承担资金	2219		1326.88	251.63	393.25	247.50
	市财政承担资金	444		265.38	50.33	78.65	49.50
	县(市)承担资金	1775		1061.50	201.30	314.60	198.00
	市烟草公司承担资金	4439		2653.75	503.25	786.50	495.00
小计		8877		5307.50	1006.50	1573.00	990.00
	资金合计	24914	1790	14346	3630	3168	1980

附件 2

平顶山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协调联络表

序号	单位	负责人			联络员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1	生态环境局	龚京军	副局长	13903903396	赵鹏举	大气环境科科长	13525353915
2	财政局	张志明	主管副局长	15136905177	陈慧杰	环资科副科长	15136960016
3	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	周志锋	国网平顶山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13903901200	彭磊磊	营销部主任	13733913369
4		顾建国	平顶山市公司副总经理	13603905266	李俊营	生产科科长	17703758222
5		刘永亮	郟县分公司副总经理	17703757778	张红杰	基础办主任	13837561736
6	烟草公司	朱磊	叶县分公司副总经理	17703757689	王赞臣	基础办主任	17703756188
7		张要旭	汝州市分公司副总经理	17703759099	王二轻	基础办主任	17703759110
8		李树坡	宝丰县分公司副总经理	13937590868	周志远	基础办主任	17703758966
9		黄运宏	郟县主管副县长	15713752369	李世晓	郟县烟办室主任	13937526056
10		李鹏鹏	叶县主管副县长	15903756369	蒋全举	叶县烟办室主任	13937583630
11	产烟县(市)政府	焦会娟	汝州市主管副市长	18236612777	罗显芳	汝州市烟办室主任	18738938998
12		王红旗	宝丰县主管副县长	13837588966	赵乾新	宝丰县烟办室主任	15237521288
13	平顶山市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三年行动计划总联络人			市烟草公司	李俊营	生产科科长	17703758222

平顶山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6月1日印发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 市长办公会议纪要

[2021] 13号

关于协调解决烟叶电能烤房改造建设项目 有关问题会议纪要

(2021年5月8日)

5月8日，张庆一副市长在市委市政府办公楼13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会议，专题研究烟叶电能烤房改造建设工作。市政府副秘书长赵志伟及相关单位的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会议听取了我市烟叶电能烤房改造建设项目进展情况汇报，就有关问题进行了讨论研究，形成一致意见。纪要如下：

会议指出，按照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全省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豫环攻坚办

〔2020〕18号)和《关于做好全省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的补充通知》(豫环攻坚办〔2021〕22号)等文件要求,我市2021年任务是改造1130座、新建200座电能烤房,2022—2023年改造和新建任务以上级下达计划为准。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协调配合,全面推进落实,确保圆满完成目标任务。

会议要求:

一、关于烟叶烤房建设出资主体

按照豫环攻坚办〔2020〕18号文件、豫环攻坚办〔2021〕22号文件精神,电能烤房改造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项目出资主体如下:

1. 改造烤房项目中烤房设施设备建设资金由政府 and 烟草部门分别承担50%,除变压器以外的集群附属设施建设和综合管理费用由烟草部门全额承担。政府承担资金部分,由省级财政承担25%,市级财政承担5%,县级财政承担20%。县级财政承担资金须在改造烤房项目招标程序启动前拨付到位,市级财政承担资金在项目验收通过后,与省级财政配套资金一并拨付到位。

2. 新建电能烤房项目中烤房设施设备、除变压器以外的集群附属设施建设和综合管理费用由烟草部门全额承担。

3. 新建及改造烤房项目中变压器建设资金由政府承担。其中,省级财政承担50%;市县财政承担比例经市政府研究,市级财政承担15%,县级财政承担35%。

4. 烟叶烤房红线外配套电网建设改造资金由电力部门承担。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烟草局、平顶山供电公司和相

关县（市）政府要强化协调沟通，及时将所需资金纳入本部门或本级财政预算，保障资金按时到位。对逾期不能足额拨付资金的，将予以通报批评、提请公开约谈、扣减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等处罚。

二、关于项目建设责任主体

1. 市烟草部门负责对新建电能烤房项目中烤房设施设备（包括烤房主体、供热设备、控制器、烤房基础及地面处理、编烟棚、低压电力线路等）、改造电能烤房项目中烤房设施设备（包括供热设备、控制器、加热室改造、烤房保温处理、低压电力线路等），除变压器以外的集群附属设施（包括备用电力设备、场区地面硬化、挑拣仓库、围墙、卫生间、管理房、给排水等）进行公开招标，并组织实施建设和验收。

2. 相关县（市）政府负责组织对新建及改造烤房项目配套变压器（红线内，下同）进行公开招标及建设、安装等。要积极协调电力部门搞好电力配套与供电保障，落实好烟叶电能烤房价格支持政策，做好优惠电价执行工作。

3. 项目招标前，县级政府负责妥善解决新建及改造电能烤房项目建设占地指标问题，确保项目建设用地符合国家及地方土地政策。

市直有关部门、相关县（市）政府要成立工作专班，制定推进方案，明确职责任务、时间节点等，统筹做好协调推进、组织实施、工作督导等，为项目建设营造良好环境。同时，要加强监

督管理，强化廉政风险防控。

三、关于项目进度及验收

1. 项目建设进度。市烟草部门要根据上级下达的年度计划，及早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并于当年7月完成所负责项目的公开招标及建设工作。相关县（市）政府要落实配套变压器的公开招标及建设工作，在电能烤房设备完工前完成安装调试，并组织电力等部门在烤房设备完工前保障供电到位。

2. 项目验收安排。当年度电能烤房项目竣工后，由省烟草公司组织对新建及改造电能烤房项目中烤房设施设备、除变压器以外的集群附属设施进行核查验收，出具验收意见。项目完成验收后，由市烟草公司按照有关程序报送省烟草公司，再由省烟草公司统一报送至省财政厅。

县级政府组织对电能烤房配套变压器建设、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初验后，由平顶山供电公司牵头对其进行核查验收，出具验收意见。项目完成验收后，由平顶山供电公司将验收报告（含具体项目清单及金额）加盖公章后公文报送市政府，再由市政府将验收报告（变压器）报送至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度电能烤房改造建设所有项目的验收工作要于2021年11月15日前完成。今后两年根据上级下达的计划及早开展项目建设及验收。

与会人员：

市政府 张庆一 赵志伟 15037538866 彭主任

市财政局 黄东华 周卫平 13083756565

市生态环境局 赵鹏举 13525353915

市烟草局 焦文明 秦彦东

平顶山供电公司 彭磊磊

汝州市政府 焦慧娟

宝丰县政府 肖志举

郟县政府 李政杰

叶县政府 郭志钢

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电能烤房配套红线内变压器建设工程 验收工作的通知

洛阳市、平顶山市、许昌市、漯河市、三门峡市、南阳市、信阳市、驻马店市人民政府、济源示范区管委会，省财政厅、生态环境厅，省烟草公司、电力公司：

根据《关于做好全省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的补充通知》（豫环攻坚办〔2021〕22号）有关要求，结合我省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实际，现就做好电能烤房配套变压器（红线内，下同）工程建设验收工作通知如下：

一、验收范围

2021年度新建及改造烤房项目配套变压器工程建设项目（不含低压电力线路）。

二、验收标准

（一）《河南省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豫环攻坚办〔2021〕20号）

（二）《全省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三年行动计划》（豫环攻坚办〔2020〕18号）

（三）《关于做好全省烟叶烤房电代煤工作的补充通知》（豫

环攻坚办〔2021〕22号)

(四)《中国烟草总公司河南省公司关于批准发布空气源热泵密集烤房和空气源热泵密集烤房烘烤技术规程企业标准的通知》(豫烟〔2020〕142号)、《电力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2020)、《电力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 T 50168-2006)、《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力变压器、油浸电抗器、互感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J14890)等有关烟草、电力行业技术标准。

三、验收工作组织及实施程序

项目验收实行县级初验、市级验收，省级在市级验收结果基础上抽查。

(一)验收组织。各省辖市、县(市、区)政府(管委会)组织生态环境、财政、烟草、电力等部门和单位，以及相关领域技术专家开展验收工作。验收组专家人数原则上不少于3人，且来自不同单位。

(二)县级初验。县级政府对电能烤房配套变压器工程建设、设施运行情况等进行初验。初验合格后，由县级政府向其省辖市政府(管委会)提交验收申请。

(三)市级验收。市级政府组织成立验收组，采取听取项目实施情况汇报、查阅档案资料、勘察项目现场的方式进行验收，核算项目企业所需省财政资金奖补金额，形成专家验收意见，出具验收结论，并对验收结果负责。对未通过验收的项目，要提出

整改意见并限期整改。

(四)总结报告。项目完成验收后,由所在地省辖市政府(含济源示范区)汇总,总结配套变压器验收情况并书面报送验收报告及《电能烤房配套红线内变压器验收情况汇总表》(见附表1)、《电能烤房配套红线内变压器申请省级奖补资金明细表》(见附表2)。验收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变压器建设总体情况、验收组织实施情况、验收结论(含拟申请奖补资金金额)、下步打算等。竣工验收通过后,各省辖市应建立健全项目档案并归档保存。

(五)省级抽查。根据各地项目验收情况,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视情况组织省生态环境厅、财政厅,省烟草公司、电力公司等有关部门和单位进行抽查。

四、验收内容

(一)项目责任单位是否按时完成项目,提交的验收材料是否齐全。

(二)项目设施安装质量符合国家、省和有关部门发布的专业工程验收规范、规程和检验标准,且运行正常,能够适应生产需要。

(三)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效益是否达到目标。

(四)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合理规范,且符合相关财务规章制度,由责任单位提供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说明及有关票据凭证(记账凭证、银行付款凭证、购置发票、合同或协议等,重点核

实是否与实际相符)。

五、工作要求

(一) 重视验收工作。把好变压器竣工验收关是确保电能烤房改建项目充分发挥效益的关键环节。各地要高度重视电能烤房配套红线内变压器验收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对建设完成的项目，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及时组织项目验收。项目验收情况将作为本年度及下一年度项目奖补资金安排重要依据。

(二) 严格验收标准。验收组要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要求，对照验收标准和内容，逐项认真检查验收，确保验收结果准确，奖补资金申请恰当合理，并对出具的项目验收结论负责。对验收时发现的问题，要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限期整改到位。对本年度11月15日前完成整改的，验收组可进行再次验收，对二次验收仍不合格的，原则上将不再列入财政资金奖补范围。

(三) 强化协调配合。各地烟草、电力等单位要按照“三管三必须”有关要求，充分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发挥行业技术优势，主动服务对接，主动协调解决问题，配合当地政府做好相关工作，为加快项目验收创造条件，确保电能烤房项目尽快发挥效益。

(四) 加强过程监管。各地要加强变压器项目全过程监管，对验收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单位和个人严惩，视情给予通报批评及相应处理；情节较重、影响财政资金安全、造成财政资金损失的，按有关规定处理并提请问责。

(五)及时总结报送。各地要于2021年11月15日前,将变压器验收报告及《电能烤房配套红线内变压器验收情况汇总表》《电能烤房配套红线内变压器申请省级奖补资金明细表》加盖公章后,书面报送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同时抄送省烟草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陈斯 0371-66309585

电子邮箱:dqgjzzhz@163.com

- 附表:1. 电能烤房配套红线内变压器验收情况汇总表
2. 电能烤房配套红线内变压器申请省级奖补资金明
细表



电能烤房配套红线内变压器验收情况汇总表

序号	县(市、区)	烤房数量(座)			变压器建设完 成数(台套)	变压器验收 合格数 (台套)	验收合 格率 (%)	覆盖电能烤房数(座)			覆盖率 (%)
		小计	改造	新建				小计	改造	新建	
1											
2											

合计											

注：验收合格率=变压器验收合格数/变压器建设完成数；覆盖率=覆盖电能烤房数小计/烤房数量小计。

附表 2

电能烤房配套红线内变压器申请省级奖补资金明细表

序号	县(市、区)	配套红线内变压器					费用合计 (万元)	变压器建设 总费用 (万元)	拟申请省级 奖补资金 (万元)
		种类	规格(KVA)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1		箱式	400	5	6	67	70	35	
		箱式	315	5	5				
		柱上	200	4	3				
2									

合计									

